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毅勇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使股东了解公司治理及监事会运行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信息。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公司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特编制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同意通过此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绩效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绩效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拟提供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

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联方为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建设，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做好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再融资简易程序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的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